# 公理集合论

## 集合论概念

**朴素集合论**

具有给定性质的对象的全体定义为集合，集合与元素直觉的关系叫做属于。

**公理集合论**

给定集合论语言及该语言的一个模型。该模型的元素成为集合，二元谓词符号表示属于关系。

**二元组**

表示二元组：

**函数**

func(a)表示a是一个函数，满足以下两个公式：

是公式：

是公式：

**定义域**

dom(a)表示函数a的定义域：

**值域**

ran(a) 表示函数a的值域：

**自然数**

…

## 集合论的10条公理

1. 外延公理

若两个集合元素相同，则这两个集合相等。

1. 空集公理

记上述**x**为**。**空集公理保证了空集的存在性，根据外延公理可知，空集是唯一的。

1. 偶对公理

记**u**为，由此可知：对于集合存在一个仅以它们为元素的集合。

例：

1. 并集公理

由集合的**所有元素的元素**组成的集合，叫做集合的并集合。

例：

一般意义下的在严格意义下被写为

证明：将代入并集公式可知：

因为是永假的，所以

所以

1. 子集公理

假设是集合论语言的一个公式，仅出现自由变元,不出现变元，则：

对于给定的，这样定义的集合被记为：

这样定义的集合是子集()，可以理解为集合中满足公式的元素构成的集合成为的子集。

1. 幂集公理

集合的所有子集构成的集合称为的幂集。

1. 无穷公理

表示集合

1. 替换公理

假设是命题逻辑中的公式，仅出现自由变元,不出现变元，则：

是以下公式：

这里的集合**y**就是替换公理得到的新集合，记为：

语言说明：基于一个已知集合**x**与一个特殊的单射函数，可以得到一个新集合**y**。表示输入为x输出为y。

1. 正规公理

正规公理保证了**不存在**这样的集合：

1. 选择公理

通俗来讲：根据一个由非空集合组成的集合S，从S的元素集合中分别抽出一个元素组成的集合。

## 公理的应用

1. 外延公理用于判定集合相等
2. 正规公理用于判定集合属于关系
3. 其他公理用于证明集合存在性，常用替换公理

## 例题

。。。

# 自然数逻辑理论

## 归纳集

### 定义

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集合称为归纳集：

其中表示集合

### 公式

以表示以下公式：

所以是一个归纳集当且仅当成立。

### 性质

1. 两个归纳集的并集以及交集还是归纳集。
2. 若存在集合，则它是一个归纳集。
3. 归纳集也是一个无限集，无穷公理保证这样无限集合是存在的，且不唯一。

### 自然数集合

自然数集合是最小的归纳集，满足以下公式：

Eg : 证明：

证明：

，因为

，，所以

## (第一)归纳法

### 推论

假设是集合论的一个语句，只包含一个自由变元，且

则对任意自然数，都有成立。

即只要证明成立，并且在假设成立的情况下能够证明成立，则对于自然数集合恒成立。

### 例题

例1：证明对任意的有

证明：

考虑以下公式：

显然成立，因为，不是空集.

若且成立，则不是空集，也不是空集，所以也成立。

由归纳法可知对任意自然数恒成立。

例2：对于任意的，若，则。

证明：

考虑以下公式：

因为是空集，所以是假的，所以成立

若且成立，

对于

若，由可知，

若，由可知，

所以也成立

例3：对于任意的, 若，则。

证明：

考虑以下公式：

显然成立，因为是空集，前提是假的。

若且成立

对于

若，则，所以

若，由可知，，所以

所以也成立

## 递归定义

### 递归定义的合理性

假设是一个集合，是一个函数，则存在一个函数满足：

1. ，都有

### 例题

例1：证明存在集合

证明：

取，公式为

由递归定义的合理性可知，存在函数r满足：

…

所以的值域即为上述集合

### 推广

假设是集合论语言的一个函数型公式，即满足：

这时记相应于的为。

假设a是一个集合，是二元函数，则存在一个函数r满足：

1. ，都有

# 命题逻辑的两个推理系统

## Hilbert推理系统

**公理：**

**规则：**

**推演序列：**

假设**Γ**是公式集合，公式序列被称为**Γ-**推演序列，当且仅当：

* 或者
* 或者是公理
* 或者存在，可由应用规则得到

**可证性：**

若存在**Γ-**推演序列，它的最后一个公式是A，则称A是**Γ**可证的，记为**Γ**。

Eg1 : 证明：

* 公理1
* 公理1
* 公理2
* 规则
* 规则

所以

## 推理系统二

**公理：**

**规则**(只列了常用的几个)：

* 单调性：若，则
* 反证法：矛盾
* 三段论
* 演绎定理

**可证性**：有限次应用公理和规则生成，则称可证。

Eg1：证明：

* 公理
* 单调性
* 公理
* 单调性
* 2,4应用反证法规则

## 性质

### 紧致性

给定公式集合和公式A，若，则存在有限的，使得

### 协调性

给定命题逻辑的公式集合，若存在公式A，使得，则称是不协调的。

### 一些定义

公式的真值：

假设v是一个赋值，A是公式，可以根据真值表定义

集合的真值：

假设**Γ**是一个公式集合，定义为：对每个

定义：

假设**Γ**是一个公式集合，A是公式，为：

对任意的赋值v，当时，

### 可靠性和完备性

可靠性：若，则

完备性：若，则

# 解释与赋值

# 命题直觉主义逻辑

## 公理系统

在命题逻辑的自然推演系统中, 将反证法规则替换为两个规则：

**直觉反证法**：

若

**不协调前提**：

若

其中是命题逻辑公式的集合，上述两条规则是相互独立的。

是命题逻辑公式集合，A是命题逻辑公式，称是可演算的，当且仅当存在：

，使得是，并且对每个i，有满足：

1. 或者是某种规则
2. 或者存在j<i，是通过应用规则推导出的
3. 或者存在j，k<i，是通过和应用规则推导出的

若是可演算的，记为

若且，则称是不协调的

Eg1: 证明



Eg2: 证明

1. 2,4
2. 6,8直觉反证法
3. 左侧可以当右侧的前提

## 分层模型

直觉主义逻辑的一个模型K是指一个二元组，其中：

1. 非空集合V是每个命题变元元素对应于命题逻辑的一个赋值
2. R是V上的一个二元关系，具有自反性和传递性
3. 对于任意的命题变元p及赋值，有：若。

自反性：对任意

传递性：对任意a,b,c, 若，则

记

在分层模型下，真值的计算比较特殊：

对于给定的分层模型，假设，对于命题变元的任意公式：

1. 当且仅当
2. 当且仅当
3. 当且仅当对**任意的w**，若
4. 当且仅当**对任意的w**，
5. 当且仅当对**任意的w**，

对任意公式A，对任意，，则是可能的。

非可证明

Eg1 :

假设A,B为命题变元p,q，构造模型，使得：

其中：

1. 赋值v使得
2. 赋值使得

因为，所以

因为，所以

因为，所以

因为，所以

因为，所以

所以在模型K的第一层，左边取0右边取1，因而上述公式是不永真的，因而不可证。

Eg2 :

假设A为命题变元p，构造模型，使得：

其中：

1. 赋值v使得
2. 赋值使得

关系成立

关系都成立

关系成立

关系不成立

所以上述公式不永真，不可证

## 分层模型相关性质

假设是命题逻辑公式集合，A是命题逻辑公式，定义为：

对任意分层模型，当

性质：

1. 真值的传递性

假设A是命题逻辑公式，对于给定的分层模型满足，则：当

1. 直觉主义的可靠性

若，则

# 模态命题逻辑

# 几何基础